自动化离心机及离心机组合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SZC-320500-SZCH-G2026-0052

2026年000518

甲　　方：苏州大学

地　　址：苏州市东环路 50 号

联 系 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512-67169460

乙　　方：江苏臻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太仓市沙溪镇昭溪路 101 号太仓星药港 5 幢 01 层

联 系 人：范莉荔

联系电话：18915632176

根据政府采购编号 JSZC-320500-SZCH-G2026-0052 号采购文件及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 自动化离心机及离心机组合 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第一条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万元人民币）	总价(万元人民币)	品牌	产地
1	自动化离心机及离心机组合	Avanti JXN-26 等	1	232.94	232.94	贝克曼等	中国

设备详细配置及技术指标详见附件一。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人民币 贰佰叁拾贰万玖仟肆佰元整 （大写）。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对应标段所有相关工作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全部响应货物及备品、备件、辅配件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含二次搬运）、保险、检测验收、安装、调试、技术支持与培训、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合同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稳定运行 1 年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形式：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保函内容须经采购人认可）。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设备的质保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__5__年。质保期内仪器设备本身所发生的问题（人为因素除外），由乙方提供完全无偿的维修服务。

4、乙方保证，如乙方在二次运输前对货物包装检查后，确认货物包装完整，乙方同意对二次运输完成后开箱发现的任何货物损害、货物型号、规格或数量不一致等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免费的换货或维修。乙方对上述货物包装不完整的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在二次运输开展前向甲方提出，如乙方未能在二次运输开展前提出异议，则视为异议不成立。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质量合格凭证以及其他必须的相关材料。

第七条　交货

1、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60__天内按照甲方要求将货物运送至指定仓库开展预验收。预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0 天内，约定二次运输日期（最晚不晚于合同签订后的一年）到采购人指定的仓库开展二次运输，将货物从指定仓库运送至最终安装地点（指定仓库和最终安装地点位于同一建筑的不同楼层）。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最晚在二次运输完成时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

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 安装调试、培训和验收

1、甲方在乙方完成二次运输后 5 个工作日内与乙方联系，约定安装调试日期，并在约定日期前根据乙方提供的货物安装条件准备好水电，并签字确认回传至乙方，然后乙方派专人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如甲方未在乙方安装调试人员到达前准备好，应提前告知），并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关培训。

2、验收条款

（1）预验收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的仓库后，对货物包装是否完好进行验收。若货物包装存在损坏，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重新送达。

（2）最终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由甲方组织最终验收，设备配置、所有技术参数须符合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响应文件要求。验收内容还包括资料完整性、设备“三漏”(漏水、漏电、漏气)检查、设备运行稳定性、技术规格符合性。各项指标还应符合国家质量和安全标准，设备可以在现有条件下安全稳定运行。

最终验收完成后，应当签署最终验收证明，载明验收是否合格。若验收不合格，验收证明应同时列明不合格的具体原因，乙方应当在 30 天内通过免费更换、维修等方式予以补正，双方再次验收。若再次验收仍不合格，乙方应当再次在 30 天内予以补正。如双方第三次验收时，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及质量标准，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且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覆盖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天内向甲方赔偿不足部分。

（3）如果双方对验收结果有争议，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以检测结果作为最终验收结果，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如果有）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乙方上门服务），

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 24 小时；非工作期间为 48 小时。

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48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72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6、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按照以下付款节点及条件支付：

（1）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

（2）设备运至甲方指定仓库且预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设备完成二次运输、安装、调试，且稳定运行一个月后，签署最终验收合格证明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4）每次付款前，乙方均须提供对应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独墅湖支行

银行账号：501475415082

3、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转账

4、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户名：苏州大学	
银行账号：325601000010149002255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苏大支行	
地址：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电话：051267500493	
银行联行号：301305000221	
纳税识别号：123200004660073435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仓库的，每逾期 1 周（不足 1 周按 1 周计算），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 15 天仍未交齐货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所有预付给

乙方的货款。

2、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上述违约金。

3、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因乙方货物质量原因，就同一问题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恢复正常使用（满足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如履约保证金尚未退还，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覆盖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5天内向甲方赔偿不足部分。

4、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包括战争、地震、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2、因不可抗力致使完全不能履行合同的，本协议终止，双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但本协议另有规定的除外。

3、因发生不可抗力致使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包括导致延期履行），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免除相应的责任，但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4、因发生不可抗力影响合同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须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结束后，合理期限内（30个工作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发生不可抗力的充分而有效的证明，否则，不能免除相应责任。

5、因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延迟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的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采购文件及其附件；

乙方的响应文件；

乙方在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合同附件等。

2、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1份，代理机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单位地址：

设备购置负责人：

电话：18135435902

采购部门经办人：

审核人：

电话：0512-67169960

日期：2016 年 11 月 19 日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授权代表：

电话：18915632178

经办人：

电话：

日期：2016年 11 月 11 日

附件一：技术协议

（一）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万元人民币）	总价(万元人民币)	品牌	产地
1	冷冻浓缩离心机	CV600	1	13.5	13.5	吉艾姆	中国
2	台式冷冻离心机	Allegra C-34R	2	15	30	贝克曼	中国
3	微量冷冻离心机	Allegra C-24R	10	4.2	42	贝克曼	中国
4	高速冷冻离心机	Avanti JXN-26	2	42	84	贝克曼	中国
5	台式离心机	TDZ5-WS	21	0.64	13.44	湘仪	中国
6	自动化离心机	ASpin 2K	1	50	50	爱翱	中国

（二）技术指标

A、冷冻浓缩离心机　1 台

1、适用于生物样品、药物提取物溶液真空冷冻浓缩处理，可对微量、中批量样品进行低温真空离心浓缩，样品不发生沸腾暴沸；

2、冷阱最低温度≤ -55℃；真空度≤30Pa；离心转速范围：300rpm～1500rpm；温度控制范围：-4℃～40℃样品腔控温；

3、配置大容量冷阱，冷阱凝冰容量≥2L；具备防返油设计，保护样品不受泵油污染；

4、配置耐腐蚀真空隔膜泵，无需泵油；设备具备真空泄漏检测、过温保护、过载保护功能；

5、转子配置：可兼容 1.5mL、2mL、5mL、15mL、50mL 离心管，配套对应样品转子，可处理不少于 48 个 2mL 样品；

6、触控操作面板，可设置浓缩时间、转速、温度、真空度；具备运行结束自动停机报警功能；

7、具备完整安全防护：开盖自动泄压、过热保护、电机过载保护；

8、适配常规 220V 交流供电；配套主机、冷阱、隔膜真空泵、转子组件、密封管路、操作工具；

9、设备运行噪声≤65dB。

B、台式冷冻离心机　2 台

1、最高转速≥14,000rpm;

2、转速精控制精度：≤±10rpm;

3、最大离心力≥20,000 xg;

4、最大离心容量：≥6×50mL;

5、温度控制范围：-4℃～40℃;

6、定时范围：1s to 99h59min59s;

7、升降速：≥10 档加减速;

8、噪音≤65dB;

9、采用变频电机驱动;

10、转子自动识别（转子使用次数计数功能，并具有寿命到期提醒功能）;

11、平衡监测功能;

12、采用 LCD 触摸屏显示，操作方便;

13、离心舱盖采用自动吸门锁，无需按压，自动吸合;

14、制冷能力：最高转速下温度可达 4℃（环境温度 15～25℃）;

15、快速预冷功能：15 分钟内降低到 4℃（环境温度 15～25℃）;

16、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17、节能模式：每 30 分钟递增，最长 8 个小时后自动开盖并停止制冷;

18、运行记录可以实时曲线显示;

19、支持≥5 段离心功能;

20、提供两种计时方式选择：1）立即开始计时，2）到达 95%最高速时开始计时;

21、数据导出功能：可通过 USB 以 PDF 或 CSV (UTF-8 形式)导出数据;

22、用户管理：支持配置独立用户名，登入采用密码保护，自定义用户权限;

23、具有电子签名功能并在导出 PDF 文件时一同输出;

24、接口：提供≥1 个 USB 接口;

25、支持中、英两种语言。

C、微量冷冻离心机　10 台

1、最高转速：≥12,000rpm;

2、转速控制精度：≤±50rpm;

3、温度设定范围：-10～40℃；样品温度控制精度：±2 ℃;

4、定时范围：1s to 99h59min59s；瞬时离心；快/慢两档升降速;

5、不平衡监测功能；

6、制冷能力：所有转子最高转速下达 4℃（环境温度 15~25℃）；快速预冷≤10 分钟降至 4℃ ；

7、运行记录实时显示；支持≥5 段多段离心；支持两种计时方式（立即计时/达最高速计时）；

8、USB 接口：可导出 PDF / UTF 8 格式 CSV；支持仪器软件更新；

9、离心腔自带排水口。

D、高速冷冻离心机 2 台

1、最高转速≥26,000 rpm，最大相对离心力≥81,000 xg，最大容量≥6×1000 mL；

2、转速控制精度≤10 rpm；

3、采用≥10 寸触幕式液晶显示屏；

4、具备中文操作界面，以方便使用；

5、离心机主机内置即时运行曲线图功能，可实时显示运行曲线图，以便于追踪整个实验过程；

6、离心机主机具备历史结果查询、分类筛选及数据导出、打印功能；

7、具备密码保护功能，要求用户密码锁功能内置于主机软件，并可设置三个级别，方便仪器管理者对不同的使用者进行权限管理；

8、离心机主机软件可设置≥50 个权限登录账号，并可设置≥1000 个离心程序；

9、具备动态惯量检测功能，在动态情况下进行转头惯量检测和能量计算以保证仪器的安全运行；

10、驱动系统可实现快速升降速；

11、具备转头管理功能；

12、样品容量不平衡容忍度≥5%；

13、具备可视孔，便于定期转速校准；

14、加/减速设定：≥11/12 档；

15、时间设定：1min 至 99h59min，另有连续时间运行（HOLD）选择；

16、配置生物安全转头及 HEPA 过滤膜，防止样品悬浮粒子扩散到空气中；

17、安全操作功能包括转头不平衡检测、超速保护、超温保护等；有生物安全转头及样品分离袋可供选择；

18、转头采用高强度耐腐蚀材质；

19、配置清单（单套配置）

19.1 主机；

19.2 定角转头，最大容量≥6×1000mL，最高转速≥8000rpm，转头 K 因子≤2482（或同等性能）；

19.3 定角转头，最大容量≥6×250mL，最高转速≥16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38400xg，转头 K 因子≤1060（或同等性能）；

19.4 定角转头，最大容量≥8×50mL，最高转速≥25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75600xg，转头 K 因子≤420（或同等性能）。

E、台式离心机 21 台

1、最高转速≥5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4000xg；

2、转速设置精度±50rpm；时间设置：1min－99min；具备瞬时离心、程序离心功能，可存储≥5 组运行程序；

3、转子支持 15ml、50ml 离心管进行离心使用；

4、安全性能：不平衡检测保护、超速保护；电子门锁，运行中舱门锁闭；腔体耐腐蚀喷涂；

5、配备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转速、RCF、剩余时间；支持转速/RCF 一键切换；

6、供电 220V；配套主机、转子、离心管适配器、密封圈、工具配件；

7、运行噪声≤65dB；满足药物研发样品分离前处理使用。

F、自动化离心机 1 台

1、最高转速：≥4200rpm；

2、最大相对离心力：≥2000g；

3、离心方式：水平转子离心；

4、适配板型：酶标板、1.5ml 深孔板、2ml 深孔板，及其他高度≤60mm 的 128mm（长）×85mm（宽）的均质容器（所有符合 ANSI 标准的 96、384、1536 孔微孔板、PCR 专用微孔板、离心管管架）；

5、同时离心板数：2 块；

6、位置记忆：自动定位 A、B 两个离心板位；

7、电脑控制：PC 程序可设置离心程序、加速度、速度和离心时长；

8、支持 SiLA 自动化标准或提供等效开放通信接口及接口文件。